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勃利县高级中学的标准化录播教室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标准化录播教室)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锐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25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69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2. (标准化录播教室)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0人，营业收入为55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95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盈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9月01日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1030114366] 黑龙江盈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3-08-30 13:34:57